

■ 印度行舟

我在印度的“穷游”生涯

□ 独木舟(青年作家)

我所有的朋友都知道我在印度是真正的穷游了一场,所以我回国时,羞答答地拿出我用牙缝里省下来的钱给她们买的小零钱包和茶叶时,她们都没有发表任何异议。

但我知道,她们一定都背着我说过坏话!

事实上,两个月时间,700美元的旅费,说多不多,但七七八八加起来其实也够了。北印的总体消费水平并不高,无论是住宿还是餐饮。

而我们之所以那么节省,主要还是因为继承了勤俭节约的传统美德。

在加尔各答时,有两笔不必要的花销分别花在了咖啡馆和赛百味。

因为我对咖啡的痴迷,也因为当时Jenny对经

济形势的错误判断,我们有了一个相当惬意的下午。

当然,如果我知道那个惬意的下午,是要用日后无数顿饼和面来换的,我一定会舍弃那杯浓香的美式咖啡和甜腻的提拉米苏。

而在赛百味的回忆之所以不美好,不是因为食物的价格,折算成人民币大概就是二十多块钱。

但是,店员那一句“你们来自哪里?你们会说英语吗?”真的叫我忍不住想砸店啊!关键时刻,还是Jenny沉得住气,她幽幽的吐出了一句

“我们会说英语,如果你说的‘英语’跟我说的是一样的话。”

后来在泰姬陵看过日落,回去的路上,一个小女孩背着一堆柴火笑嘻嘻地看着我们,我也笑嘻嘻地回报了她一句“hello”。

她指着我脖子上挂的相机说,给我拍张照片吧。

我当然不会吝啬这一次快门,可是在拍之前我仍然小心翼翼地确认了一下:你不会找我要钱吧?

她说,不要钱,不要钱。

可是!快门刚摁下去,她就变了一张脸,

凶

神恶煞地看着我,手伸出来,嘴里不断地重复着“money! money!”。

那是在印度第一次对小孩子发火,平时我讲英语的语速是很慢的,可是那天因为生气,我的速度快得连Jenny都震撼了。

我说,我问你要钱吗,你说不要,现在你又拿了,如果你这么喜欢钱,去找你妈要吧!

最后离开印度时,遵照卢比不出境的条例,我们把所有的钱都花掉了。

我和Jenny谁也没有想到,最后在机场时,居然被要求以每人30卢比的费用打印一张根本没任何用处的行程单,我们还没回过神来,旁边一个美国老太太就开骂了:你们是穷疯了!

我不得不说,把服务人员骂得哑口无言的这位老太太,才是真正的女王范儿啊!

■ 田野笔记

簪榴花的女儿节

□ 岳永逸(民俗学者)

因应时间、地点、人群和特有的社会语境,端午节有着众多别名,如五月节、端阳节、重五/午节、菖蒲节、龙舟节、粽子节、天中节、地腊节、诗人节、灯节、女儿节,等等,是传统节日名称最多的一个。在这些别名中,女儿节与北京的渊源更深些。

早在明代,五月初一到初五这数日,京城家家户户都把小女孩打扮得玲珑剔透,群芳争艳,出嫁的女儿也会在这几天回娘家。沈榜的《宛署杂记》云:“燕都自五月一日至五日,饰小闺女,尽态极妍。已出嫁之女,亦各归宁,俗呼是日为‘女儿节’。”到康熙年间,以女儿为中心的端午节俗一如既往,人们不仅用石榴花装扮闺女,还给女儿佩灵符。同期的《大兴县志》说:“五月五日,悬蒲插艾,幼女佩灵符,簪榴花,曰‘女儿节’。”

不知何故,此后“女儿节”只是零星地出现在北京民俗中。《百本张岔曲·端阳节》云:“五月端午街前卖神符,女儿节令把雄黄酒沾,樱桃、桑葚、粽子、五毒,一朵朵似火榴花开瑞树,一枝枝艾叶菖蒲悬门户,孩子们

头上写个王老虎,姑娘们鬓边斜簪五色缕。”其他更多地都是在强调节日期间女性的“巧”和对小孩健康的关爱了。

富察敦崇的《燕京岁时记》说:“每至端阳,闺阁中之巧者,用续罗制成小虎及粽子、壶卢、樱桃、桑葚之类,以彩线穿之,悬于钗头,或系于小儿之背。古诗云:‘玉燕钗头艾虎轻’,即此意也。”让康的《京都风俗志》也有相似记载:“人家妇女,以花红缕线结成虎形、葫芦、樱桃、桑葚、及蒲艾、瓜豆、葱蒜之属,以彩线贯之成串,以细小者为最,缀于小儿背背间。或剪纸,或镂纸,折纸做葫芦蝙蝠卍字各式,总谓之‘福儿’,杂五色彩纸以衬之,总谓之‘葫芦儿’。”在1929年成书的《民社北平指南》中,端午节期间的巧妇秀女的作为与上述文字相同,只不过“葫芦儿”有了“长命缕”“续命缕”等别名。

一个时代有一个时代的景致。与女儿节时代妇女和孩子与节日互为表里不同,今天端午节与妇孺基本没有什么关联了。虽然成为法定假日,端午节继续以文化遗产的姿态执拗地向地平线走去。

■ 流行密码

步行街与样板城市

□ 基甫(文化批评家)

我的故乡是一个偏远的小县城。城中心有一条重要的商业街,它曾经是县城唯一的商业街。如今被改造成一条步行街,跟上海的南京路一样。称之为“步行街”,未必就因为以行人步行行为唯一指标。如果是这样的话,那么,整个县城的任何一条街差不多都可叫做“步行街”。因为县城并不大,车辆也不多,居民出门以步行为主,而且机动车在街上可以随意通行。由此可见,“步行街”并非单纯以步行与否为依据,其真实语义应该是传达了某种特定的空间理念。

现代化的新式建筑与传统历史建筑之间的协调关系,以及城市自身的文化个性等,都是一系列无可回避的难题。在现代化的进程中,这种“样板”思维由来已久,在过分集中的行政权力的干预下,城市自然而然和顺应个性的发展进程被强行打断。由于对某一城市形态一窝蜂式的模仿,造成了千篇一律的城市形态和空间文化。这些没有个性的城市,不仅在美学上是畸形的和刻板的,在伦理上也是粗暴的和扭曲的。

内地城市对沿海发达城市营造模式的过分模仿,无疑会带来一系列城市发展的弊端和危机。

我老家县城的步行街两边全是商铺,一间连着一间,大多是服装店、鞋店和手机店。我的感觉是,全城的人都是商铺老板。本县的经济模式是“内向型”的,在这里从事经济活动的外地人都很少。也就是说,在县城做生意的,除了县城居民之外,基本上就是本县各乡来的。除了拉动内需之外,几乎没有有什么手段能够刺激经济发展。这样的话,本县民众既是营销者,又是消费者,只不过在不同的店铺里发生了角色转换而已。买裤子的店铺里顾客是谁呢?很可能就是隔壁卖手机的。而买手机的人则可能就是对面卖电器的。以此类推。这样倒也好,反正大家都是熟人,一时半会儿没有现金也无妨。或者,不如干脆就物物交换更省事。

这段长约百米的步行街结束之后,紧接着就是未纳入步行街建设的旧街。旧街则还是二十年前的模样,只是比以前更破烂、更肮脏了。这与旧街另一端的步行街,形成了鲜明的对照。

新京报插图 赵斌



■ 糊涂读史

刘邦开国封赏的难题

□ 端木赐香(历史学者)

公元前202年刘邦置酒洛阳行宫大行分封。当然所谓分封类同分赃:各位开国元勋功劳若何,要排排队分果果。但第一功争了一年都没法确定:武将领推举曹参,说他身披七十创,攻城略地,功最多,宜第一;而刘邦则认定萧何功最盛。这时一个名叫酈千秋的辩士出来说,武将领所建乃“一旦之功”,而萧何所建乃“万世之功”。这话很中刘邦之意,连酈千秋本人都被封了侯。

按常识,征战人才确实比不上建国人才。但在刘三小那里另藏着小呢:第一瞧不起儒士。征战过程中有儒

士去拜见,他解下人家儒冠尿溺其中。他好像是在告诉来者:大王俺不尿你!第二,著名士人陆贾与刘邦对话不动诗啊书啊的,刘邦急了:“乃公居马上得之,安用《诗》《书》?”陆贾曰:“居马上得之,宁可以马上治之乎?……文武并用,长久之术也。”刘邦听了心有所动,但是对话本身,恰恰说明刘邦原本是重武轻文的,为何后来又重文轻武了呢?很简单:打天下固然需要武将,可是守天下,武将就是最大的敌人了。不说武将们是否二心,只说他们在眼前大呼小叫的就让刘邦受不了。按司马迁的描述:“群臣饮酒争功,醉或妄呼,拔剑击柱,高帝患之。”

刘邦的难处,让儒士叔孙通看在眼里记在心上,于是自请给刘邦设计朝仪,用儒家那一套把一帮子文臣武将训得猴儿似的,被司马迁描绘作“自诸侯王以下莫不振恐肃敬”,以至于刘邦这个曾经的街头小流氓感叹曰:“吾乃今日始知为皇帝之贵也。”

总之为了皇帝之贵,刘邦在得手江山之后也得转型。他给文臣武将们讲了一个通俗故事:“诸君知猎乎?知猎狗乎?夫猎,追杀兽兔者狗也,而发踪指示兽处者人也。今诸君徒能得走兽耳,功狗也。至于萧何,发踪指示,功人也。”武将们听了,莫敢言,也不知心里是否发凉,闹了半天,敢情就是人家

圈养的狗啊。问题是不管是功狗还是功人,在刘邦眼里都是工具。

萧何虽然贵为功人,可是刘邦几次三番的对其起疑心,为了自保,萧何不得不采取门客的建议,采取多种措施向人主释疑,最典型的办法是问舍求田自污己名,曲线向人主表白:龙墩是你老人家的。俺跟着你搞革命,也没啥二心。这种表白居然成了传统,好多大吏都学了。不学的下场自然很惨,比如功狗韩彭,本人被斩,三族被诛。彼时韩信感叹“飞鸟尽,良弓藏;狡兔死,走狗烹;敌国破,谋臣亡”,有些矫情,因为哥们你是真造反,不是没造反啊。